

证券代码：600458

证券简称：时代新材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18

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，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“德勤会计师事务所”)为公司 2016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。

根据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收费标准，并与该所充分协商后，拟支付其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6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5 万元。

鉴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在 2016 年度审计工作中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，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，客观、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发表审计意见，并且能够有效利用自身专业能力对公司的财务管理、会计核算和内部控制工作，提供高水平的专业指导意见，协助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。同时，考虑到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延续性，拟继续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外部审计机构发表了独立意见。独立董事认为德勤事务所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要求，同意此次续聘事项。

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30 日